

安徽含山昭关 48.3MW 风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前信息公开

根据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》及《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专项检查的通知》，现我公司现向社会公布安徽含山昭关 48.3MW 风电项目信息，公开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6 日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安徽含山昭关 48.3MW 风电项目；
- 2、建设单位：龙源电力集团安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含山分公司；
- 3、项目性质：新建；
- 4、建设地点：安徽省含山县境内，涉及含山县环峰、清溪、仙踪、昭关四镇，中心位置位于含山县西北方向约 8km 处，中心坐标为 (31°44'45", 118°01'04.2")；

5、工程开工建设及完成时间：工程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建设，并于 2016 年 1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调试运行；

6、工程相关审批情况：

2012 年 1 月，安徽省能源局以皖能源新能函[2012]4 号文同意该项目开展风力发电项目前期工作；

2013 年 10 月，安徽省水利厅以皖水保函[2013]1388 号对项目水土保持报告书予以批复；

2013 年 12 月，安徽省环保厅以皖环函[2013]1466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予以批复；

2013 年 12 月，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皖发改能源函[2013]1486 号予以核准批复；

二、工程建设内容：

风电场新建工程建设容量为 48.3MW，安装单机容量 2100kW 的风电机组共 23 台，风机轮毂高度 80 米，配套 23 台箱式变压器；集电线路 34.956km，进场道路 27.553 km；并同步建设一座 110kV 风电场变电站，配 150MVA 主变 1 台，工程建成后供电安徽电网。

三、污染防治措施的建设情况：



1、废气：

本项目运行期间废气为升压站食堂油烟，针对食堂油烟，项目在升压站食堂内安装抽油烟机一台、并在楼顶排风口处安装油烟净化器一台，用于处理食堂油烟；

2、废水：

本项目运行期间废水为升压站办公人员生活污水，针对产生的生活污水，项目在升压站设置了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，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绿化，不外排；

3、固废：

项目实际运行期间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、含油抹布和废油；其中生活垃圾、抹布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；废油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理；

4、生态保护措施：

在项目主体工程建设之后，对风机平台进行了绿化恢复，进场道路在保证能通行的情况下，对道路宽度进行缩减，并对道路两侧进行绿化恢复，沿道路修建排水沟及沉淀池；

四、环保“三同时”手续落实情况

本项目环保工程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。

五、单位承诺：

我单位郑重承诺：

- 1、对所有公开的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；
- 2、对市民的咨询、质询和投诉及时受理答复，并进行认真整改；
- 3、服从地方政府及环保部门管理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组织紧急救援及培训活动。



六、接受监督

企业接受咨询、投诉电话：18096656226 联系人：宋颂伟

市环保局建设项目管理科：8357033

市环保局信访科：8357071

